

安康学院文件

校发〔2019〕142号

关于孙伟同志专业技术职务聘任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、各部门：

根据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《关于戴丽英等19位同志高级职称任职资格的批复》（陕人职字〔2011〕22号）和2018年12月6日安康学院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纪要（2018年第2号），决定聘任孙伟专业技术职务为非教师专技四级，聘期从2018年12月7日起，到2019年12月31日止。



党政办公室

2019年7月18日印发